

证券代码：873913 证券简称：菲高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珠海菲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4年8月20日；

原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自2024年8月20日起，珠海菲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变更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民生证券在作为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期间给予了公司支持和帮助，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持续督导协议约定，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在公司完善内部治理和规范信息披露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公司对民生证券在担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期间对公司的支持深表感谢。

公司经与民生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自2024年8月20日，由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担任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民生证券于 2024 年 8 月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并于 2024 年 8 月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2024 年 8 月 21 日，公司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该函出具之日起，上述两个协议正式生效，自此由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宜均建立在各方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的基础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等造成任何风险和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负面影响。

珠海菲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2 日